〔2018〕1号

龙海市人民政府海上渔业管控办公室关于

印发龙海市海上渔业船舶管理

联防联控工作机制的通知

各沿海乡镇人民政府，市直各有关单位：

现将《龙海市海上渔业船舶管理联防联控工作机制》印发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龙海市人民政府海上渔业管控办公室

　　　　　　　　　　　龙海市海洋与渔业局（代）

　2018年11月10日

龙海市海上渔业船舶管理联防联控工作机制

为加强海上渔业船舶管控，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海洋渔业船舶安全管理的通知》（闽政办发明电〔2018〕60号）和11月7日漳州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督导会议精神要求，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工作机制。

一、职责分工

**渔业部门：**参加海上联合管控；加强渔船民管理教育，对渔船及船上人员实施安全管理；督促渔船落实敏感海域管控指令和禁航规定，打击渔船违反敏感海域管控的各类违规违章行为；负责渔业应急指挥决策支持系统平台值班监控；持续深入开展渔业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和打非治违，消除各类事故风险隐患；督促渔船编队作业，正确使用安全通讯终端，加强海上值班瞭望；强化渔业船舶进出港管理，严格执行渔港巡查工作规则。

**边防部门：**参加海上联合管控；开展渔船民宣传教育，防范劝阻各类船只进入敏感海域生产作业；联合相关单位和部门查处相关案件。利用小型船舶定位系统平台，加强海上小型船舶动态跟踪监控。

**海事部门：**参加海上联合管控；根据上级指令，发布敏感海域、敏感时段的禁航通告，协调航运管理，监督落实禁航规定；负责实施船舶动态监控以及发布航行警（通）告，对进入敏感海域船舶实施源头安全检查和远端管控。

**公安部门：**参加港口、岸线巡查管控；落实安全生产行、刑衔接机制，承接渔业部门移送的涉嫌安全生产犯罪的渔业案件，并依照司法程序和法律规定，严厉追究涉嫌犯罪的渔船船东船长或其他有关责任人。

**沿海乡镇人民政府：**

二、工作联络机制

（一）建立工作联络方式，各单位要确定1名分管领导和联络员，具体负责此项工作。

（二）各乡镇和相关单位于每日15时之前将本辖区海上渔业管控情况报送市海上渔业管控办，市海上渔业管控办做好情况汇总，分析判断，及时将有关情况通报相关单位。

（三）遇有突发应急情况，各乡镇和相关单位应立即报告市海上渔业管控办，并按照职责，依法依规处置。市海上渔业管控办接报后，应立即通报相关各乡镇和相关单位。

三、联控安排

**（一）系统平台监控**

实行县、镇、村三级联控机制，推进“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应急指挥决策支持系统”接入乡（镇）、村（居）和渔业公司，落实值班工作人员，执行24小时值班监视监控工作制度，实时精准监控本乡（镇）、本村（居）、本公司渔船海上安全动态情况，提高渔船安全末端监控实效。要每日清查出海船只，与市控平台比对，查清已出海作业但不在平台显示的离线船只，要督促离线船只上线，安全终端故障的，要责令返航。对离线船只要追踪到底，严防失控。要确保所有海上作业船只联得上，控得住。

边防部门和有关乡（镇）依托小型船舶监控平台，负责跟踪和掌握小型渔船和乡镇船舶海上航行和作业动态，准确甄别船舶航向和作业意图，发现船舶接近或进入平台“电子围栏”划定的敏感海域时，即刻通知、规劝船舶离开，并将情况通报相关部门和乡（镇）。

**（二）海上防控部署**

各部门抽调执法船艇采取不定期巡航，具体方案由各相关单位制定。负责各自管控海域的巡航，各船艇指挥员按任务区分，负责各自管控海域的巡航，识别可疑船舶，严查违法作业船舶。遇有应急情况，同时报告原隶属单位，由原隶属单位报送市海上渔业管控办，市海上渔业管控办通报相关单位依法依规处置。

**（三）港口、岸线巡查防控**

由乡（镇）政府牵头，组织渔政、海事、公安、边防等部门组成联防联控工作组，加强对本辖区港口、码头、岸线巡查、检查，防范存在重大风险隐患的船只出海，筑牢港口防线。遇有应急情况，应立即处置，并报告市海上渔业管控办。

四、工作要求

**（一）要制定具体方案。**各乡镇要建立海上渔业船舶联防联控工作机制，要制定具体、可操作的海上渔业船舶联防联控实施方案。

**（二）要共享信息资源。**各乡镇、各有关部门要各司其职，加强协调，整合资源优势，形成管控合力，构建海陆齐抓共管工作格局；一旦掌握渔船或乡镇船舶可能赴敏感海域作业的相关信息，第一时间在机制成员之间相互通报、共享信息，确保及时妥善应对，打好主动战。

**（三）要服从调度指挥。**参加联防联控的各相关单位要主动配合，服从牵头单位的统筹协调，齐心协力，不推诿、不扯皮，执行联合执法检查任务，开展海上渔业防线、防区检查。

**（四）要严格履行职责。**对我市渔船及乡镇船舶违反有关敏感海域管控规定的行为，公安、边防、渔业、海事等有关部门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级有关规定，依法从重从快处置。

**（五）要加强值班值守。**各乡镇、各单位要严格执行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保持通讯联络畅通；要加强平台监控，及时发现靠近敏感海域的船只，并立即通知劝离；要快速反应，稳妥处置船只被抓扣事件，控制事态发展；接处警相关情况，要及时互通，提醒防范和应对。